

2020 年度部门整体支出绩效 重点评价报告

评价单位名称：子 洲 县 财 政 局 （章）

被评价单位名称：子洲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评审起止时间：2021 年 5 月 11 日至 2021 年 9 月 30 日

目 录

摘 要.....	
一、部门基本情况.....	1
(一) 部门概况.....	1
(二) 部门管理制度.....	2
(三) 部门本级预算资金.....	2
二、部门绩效目标及实现情况.....	2
(一) 部门职能、职责.....	2
(二) 部门当年工作任务及重点项目，这些任务和项目的完成情 况.....	4
(三) 部门整体支出绩效目标及完成情况.....	12
三、评价思路.....	12
(一) 评价思路及关注点.....	12
(二) 评价方法.....	14
(三) 评价过程.....	14
(四) 评价依据.....	15
四、指标体系.....	17
(一) 评价指标的构建思路及分值分布.....	17
(二) 评价等级.....	18
五、评价结论、评价结论与自评评价等级的差异分析、绩效分析..	18
(一) 评价结论.....	18
(二) 评价结论与自评评价等级的差异分析.....	23

(三) 绩效分析.....	24
六、存在问题和建议.....	28
(一) 存在的问题.....	28
(二) 建议和改进举措.....	30
(三) 上年度评价中整改不到位的问题.....	31
七、相关附件.....	31

摘要

• 部门概述

子洲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是县政府工作部门，为正科级，加挂子洲县城市管理执法局、子洲县人民防空办公室牌子。内设文秘岗位、财务工作岗位、总工程师岗位、人民防空工作岗位、工程建筑业管理岗位、消防设计审查验收和防震减灾岗位、房屋建设管理岗位、市政建设管理岗位、城市管理执法岗位。下设 7 个事业单位，分别是子洲县房产交易中心、子洲县城市综合执法大队、子洲县住房保障中心、子洲县市政服务所、子洲县环境卫生所、子洲县建设工程质量安全监督站、子洲县园林所。子洲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2020 年年初预算共下达 6 项绩效目标。目标 1：全力推进住建项目建设；目标 2：全力抓好大理路严管示范一条街创建工作；目标 3：扎实开展城市“四治”专项行动；目标 4：切实抓好市政服务工作；目标 5：推进环卫服务改革；目标 6：继续推进脱贫攻坚工作。

• 评价结论

子洲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2020 年度部门整体支出绩效重点评价综合得分 60.35 分，等级为“较差”。

• 绩效分析

投入情况综合评价满分为 24 分，财政部门评价得分 19.35 分；过程情况综合评价满分为 66 分，财政部门评价得分 33 分；效果情况分综合评价满分为 10 分，财政部门评价得分 8 分。

• 存在问题

存在问题有以下几点：1、预算报表编制不完整、不准确、不够细化，公开不及时；2、年初预算到位率较低；3、预算完成率较低；4、结转结余资金控制能力较差；5、公用经费控制能力差；6、三公经费控制能力差；7、政府采购预算执行能力差；8、单位绩效评价不足。

• 建议

针对以上存在的问题，我评价小组提出以下整改建议：1、提升预算编制水平；2、提高预算执行能力；3、严格控制公用经费和三公经费预算及支出；4、严格执行预算绩效评价。

子洲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2020 年度 部门整体支出绩效重点评价报告

根据《子洲县财政绩效评价暂行办法》（子政发【2020】11号）、《子洲县财政支出绩效评价结果应用暂行办法》（子政办发【2021】27号）、《子洲县部门（单位）整体支出绩效管理办法》（子财发【2021】89号）、《子洲县财政局关于《部门（单位）整体支出绩效评价办法》（子财发【2021】90号）、《关于开展2020年度部门整体绩效评价实施方案》（子财发【2021】130号），子洲县财政局安排子洲县财政预算绩效评价中心于2021年5月至2021年9月对子洲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2020年度部门整体支出绩效作重点评价。现将评价情况报告如下：

一、部门基本情况

（一）部门概况

子洲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是县政府工作部门，为正科级，加挂子洲县城市管理执法局、子洲县人民防空办公室牌子。内设文秘岗位、财务工作岗位、总工程师岗位、人民防空工作岗位、工程建筑业管理岗位、消防设计审查验收和防震减灾岗位、房屋建设管理岗位、市政建设管理岗位、城市管理执法岗位。下设7个事业单位，分别是子洲县房产交易中心、子洲县城市综合执法大队、子洲县住房保障中心、子洲县市政服务所、子洲县环境卫生所、子洲县建设工程质量安全监

督站、子洲县园林所。本部门人员编制109人，其中行政编制9人、事业编制100人；实有人员126人，其中行政10人、事业116人。单位管理的离退休人员25人。其中局机关实有编制9人，现有人员10人（已改革后调入人员1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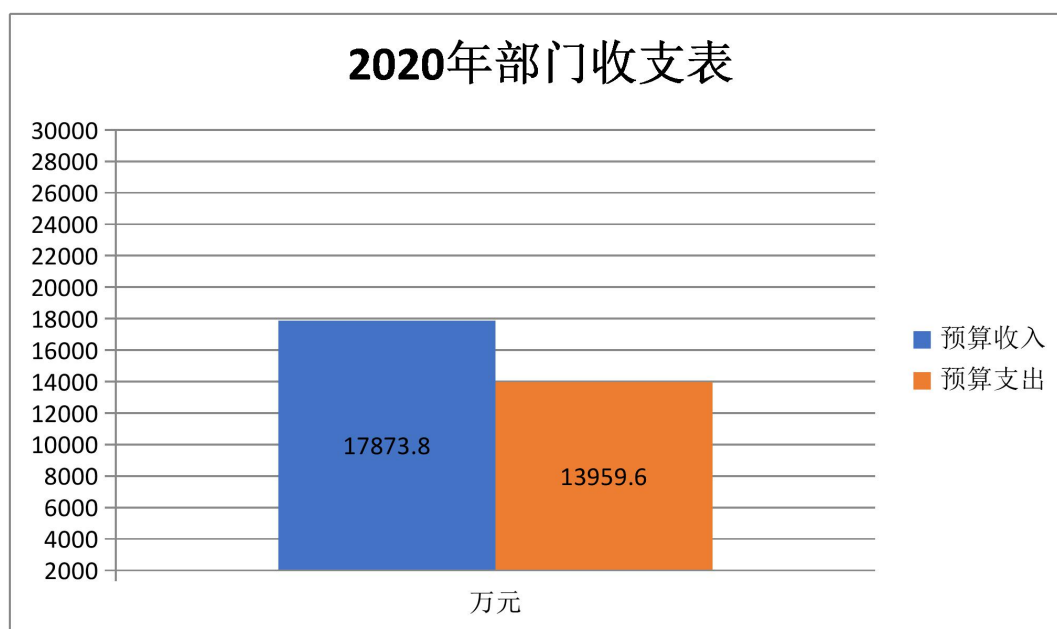
截止 2020 年底，子洲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固定资产账面数 539.15 万元，目前资产使用率达到 100%，无闲置固定资产。

（二）部门管理制度

子洲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制定了符合本部门实际的《子洲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财务管理制度》和《内部控制制度》。

（三）部门本级预算资金

子洲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2020 年本级机关预算收入 17873.8 万元，预算支出 13959.6 万元。



二、部门绩效目标及实现情况

（一）部门职能、职责

1、贯彻执行国家有关工程建设领域的方针、政策、法律、法规，负责起草有关工程建设领域的地方性规定。

2、参与重大建设项目实施方案的审定，组织审定建设工程项目的初步设计。

3、负责县城规划区范围内的建设项目管理，核发建筑工程施工许可证。

4、负责县城地下空间开发利用、光波通信走廊控制、道路管线、地下人防工程等基础设施的规划管理。负责全县人民防空有关规划、管理、实施等工作。

5、贯彻执行中、省、市有关城市管理综合行政执法方面的法律、法规、规章和政策，组织起草相关制度和规定，按规定程序颁布组织实施。

6、负责城市街景设计、门面装修、城市广场、雕塑等管理和城建档案管理，监督检查规划实施情况，及时查处违规行为。

7、负责统一征收城建费用，对城建投资形成的基础设施国有资产产权进行管理。

8、负责全县房地产开发建设监管工作，指导和管理房地产开发、建设、经营等工作，负责房地产企业资质管理和房屋产权交易监管工作。

9、负责全县工程勘察设计咨询业管理培育和勘察设计市场准入，管理从业资质和执业资格，规范勘察设计市场。

10、负责建筑安装装饰行业管理和建筑业市场准入，监管工程建

设报建等；负责工程质量和施工安全监督，鼓励推广应用新型节能材料。

11、负责本行政区域内物业管理活动的监督管理工作。

12、负责全县市政基础设施建设、棚户区改造和住房保障工作。

13、监管垃圾处理场、污水处理厂建设和运营工作。

14、负责全县燃气市场管理，对从事燃气行业经营公司、经营门市进行监管。

15、负责推进村镇环境综合整治、农村危房改造、传统村落保护、美丽宜居村庄创建等工作。

16、负责组织编制全县防震减灾规划和防震减灾工作年度计划，并组织实施；负责指导全县防震减灾工作；承担震害防御和地震监测工作。

17、负责全县建筑业劳保统筹金收缴管理工作。

18、完成县委、县政府交办的其他任务。

(二) 部门当年工作任务及重点项目，这些任务和项目的完成情况

1、年度工作任务

(1) 全力推进住建项目建设。一是何家沟规划路、子米路市政项目，该项目分两个标段，目前子米路段已完成部分雨污管网铺设，何家沟规划路正在启动招标，计划今年 10 月底完工。二是排洪洞建设项目，分别是姚家砭、自来水厂、峨嵋峪排洪洞项目，目前三处排洪设施建设均完成了部分工程，计划今年 9 月底全部完工。三是污水

处理厂改扩建项目，该项目正在建设，已完成部分工程，计划9月底完工并投入运行。四是大理路污水顶管项目，该项目已招标，计划3月份开工建设，年内完工。五是县城棚户区改造项目，分别是中心大街周边棚户区改造项目、水务公司家属楼棚改项目和何家沟棚户区改造项目，目前中心大街周边棚户区改造项目中3#楼、8#楼、9#楼、14#楼、16#楼、17#楼主体已完成，11#楼完成了桩基工程；水务公司家属楼主体已完成；何家沟棚户区改造项目中新安沁园小区项目正在进行地基工程，雅伽名都小区已完成主体工程，天赐黄芪厂项目工程正在施工。这些项目，除新安沁园外，其它力争年内全部完工。六是马蹄沟一道街棚户区改造项目，计划新建马蹄沟一道街1#、3#、4#商住楼，目前该项目正在开挖地基，计划年内完工。七是经十六、十七、十八路市政项目，目前该项目中经十八路部分路段已完成，其它路段正在协商征地拆迁事宜，力争年内完工。八是经十四路市政项目，目前该项目正在进行项目前期工作，计划今年5月底动工，10月底完工。九是果业公司污水干管改迁项目，该项目正在进行招标前的准备工作，计划今年4月底开工建设，8月底完工。十是县城老旧小区改造项目，该项目处于前期准备工作阶段，计划今年5月底开工建设，年底前完工。十一是城镇三功合一项目，该项目马蹄沟镇部分已完成，县城部分正在进行前期准备工作，计划今年4月底动工，10月底完工并投入运行。

(2) 狠抓城市管理工作。今年，县委、县政府高度重视城市管理工作，我局要提高站位，找准定位，把2020年确定为我局“城市

管理全面提升年”，着重做好几方面工作：1) 全力抓好大理路严管示范一条街创建工作。创建大理路严管示范一条街，是我县全面提升城市管理水平的重要抓手，通过高标准规划，多部门联动，着力实现城市整体风貌、环境卫生、市政设施、交通秩序、配套设施、商业环境、智慧管理“七提升”。2) 扎实开展城市“四治”专项行动。一是治脏专项行动，重点打好大气污染防治攻坚战，着力解决清扫保洁、道路冲洗、公厕管理、垃圾清运、污水收集和扬尘治理等影响市容环境方面的突出问题；二是治乱专项行动，重点规范县城秩序，着力解决乱摆乱停、乱搭乱建、乱贴乱倒、交通无序、设施破损等城市乱象问题；三是治违专项行动，重点整治建成区范围内违法建筑，着力解决违反城乡规划，未批先建、超期临建、钻空抢建等各类违法违规行为；四是治占道经营专项行动，重点清理各类违章占道行为，着力解决流动摊贩、门市出店、跨店经营、马路市场等占道经营问题。3) 切实抓好市政服务工作。坚持管理与服务并重的城市执法理念，着力解决一批关系群众切身利益的民生实事。今年，规划建设货运、生活等各类停车场、早晚市、农贸市场和建筑垃圾场，不断完善城市服务功能。4) 推进环卫服务改革。推行环卫一体化服务外包，提升城市环卫管理水平。

(3) 继续推进脱贫攻坚工作。一是抓好行业扶贫工作，继续落实好农村四类重点对象的危房改造工作，确保住房安全有保障。二是抓好部门帮扶工作，全面夯实帮扶单位和帮扶干部责任，严格贯彻落实“四个不摘”要求，切实做好贫困户的帮扶工作，不断巩固脱贫成

果。

2、年度工作任务完成情况

(1) 全力推进住建项目建设。1) 果业公司苗家坪污水干管改迁项目，投资 392 万元，已完工。2) 县城建筑垃圾填埋场建设项目，投资 390 万元，已完工。3) 姚家砭排洪洞建设项目，投资 1207 万元，已完成投资 60%。4) 自来水厂排洪洞项目，投资 493 万元，已完成投资 50%。5) 峨嵋峪人民东路雨污管网及排洪洞建设项目，投资 453 万元，已完成投资 50%。6) 大理路污水顶管项目，投资 2100 万元，已完成投资 60%。7) 何家沟规划路及子米路市政项目，投资 636 万元，已完成投资 20%。8) 大理路严管示范街建设项目，投资 3042 万元，已完成投资 20%。9) 县城污水处理厂改扩建项目，投资 4500 万元，已完成投资 70%。10) 经十七路、经十八路市政道路建设项目，投资 1761 万元，已完成投资 40%。11) 城镇“三功合一”和货运停车场建设项目。投资 320 万元，已完成投资 90%。12) 张家湾、焦渠、王庄、马蹄沟安置房和颐和小区 3#廉租房建设项目，总投资 40600 万元，已全部完工。13) 社会投资建设的棚户区改造项目，有中心大街周边、天赐黄芪厂等 6 处，总投资 32400 万元，已完成投资 80%。14) 老旧小区改造项目。共 4 个，总投资 690 万元，已完成旧农行和旧县委家属院改造，旧工行家属院正在改造，政府办家属楼因统一规划片区改造，已申请省市住建部门调整该项目。

(2) 狠抓城市管理工作。1) 城市“四治”专项行动。一是治脏专项行动。扩大了城区道路机械化清扫面积，机扫率达 56.84%，生

活垃圾无害化处理率达 100%，垃圾场、中转站、公厕等环卫设施运行良好。今年在县城和马蹄沟镇新建水冲式公厕 7 座。加强了建筑工地扬尘治理，县城现有建筑工地 14 处，我局严格按照工地扬尘治理 6 个 100%要求，定期不定期的进行检查或抽查，目前已基本达标。加强了道路扬尘治理，增加了道路洒水降尘频次，开展了渣土车密闭运输治理，正在制订渣土车管理办法和申请注册渣土车专业运营公司。加快推进雨污分流管网建设，今年分别在姚家砭、峨嵋峪、大理路等多处实施雨污管网改造建设长度达 5000 多米。二是治违专项行动。城建执法大队实行划片包干、假期轮休制度，制止违章建筑 23 起，拆除违章建筑 11 处，行政处罚 5 起。三是治乱专项行动。清理横幅 200 余条、野广告 1500 余条、更换生态围墙 700 多块，更换各类井盖 210 套、清理疏通排污管道累计 4500 多米，维修损坏路面 15 余处。我局定期对城区裸露土地进行织密网覆盖，目前正在加快清理存量建筑垃圾。四是治占道经营专项行动，今年以来加大对流动摊点、占道经营等行为的治理力度，统一规划、有序管理地摊经营行为。2) 市政公共服务设施建设。县城建筑垃圾场建成并投运，目前正在制订县城建筑垃圾管理办法。城区工程机械和货运停车场已基本完工，县城建材、汽配、农贸市场等项目正在进行规划选址等前期工作。3) 城市环卫外包服务工作。目前县城环卫外包服务工作已完成，城区环卫工作已交由环卫服务公司运行。4) 城市燃气管理工作。今年出台了《子洲县城市燃气管理办法》，我局每季度至少开展一次城市燃气安全的全面排查，排查出的问题已全部整改完成。

(3) 继续推进脱贫攻坚工作。1) 部门帮扶工作。住建系统 8 个单位分别帮扶双湖峪街道办的 8 个村，系统上下层层夯实责任，建立了局主要领导负总责、分管领导和各帮扶单位主要负责人为直接责任人、局党组成员包联帮扶村的工作机制和责任体系。系统全体扶贫干部认真落实县、镇安排的各项扶贫工作任务。2) 行业扶贫工作。2020 年，按照“三排查三清零”工作要求，对全县农户房屋进行了全面排查，发现隐患及时整改，全年共改造农村危房 39 户，巩固提升 581 户，D 级房旧房拆迁封堵 767 户，实现了存量危房清零的目标。

(4) 狠抓保障性住房建设。1) 保障房建设分配情况。2008-2015 年省市上共下达我县保障房任务 4393 套，其中，购置型保障房 1281 套，已完成；租赁型保障房 3112 套，全部建成，已分配 2140 套，剩余 972 套，其中因重复使用政策正申请回退省市 800 套，待分配 172 套，计划今年年底前全部分配完毕。2) 公租房确权登记情况。我县保障房小区中瑞丰小区和颐和小区 1#、2#、6#、7#、8#、9#、14#、15#、16#、17#、22#楼已经完成确权登记；大理小区因用地批件为预审批件，无法进行确权，目前正在更换中；颐和小区 3#楼已竣工，正在进行确权登记，相关资料已送达不动产登记中心，计划年底前完成。3) 住房租赁补贴发放情况。截至目前，我县累计发放廉租住房租赁补贴保障对象 990 户 2263 人，其中今年发放 86 户，累计完成总任务的 99%，全部通过一卡通兑付到户。4) “和谐社区·幸福家园”创建情况。我县颐和小区全面开展创建“和谐社区·幸福家园”活动，在软硬件的建设方面均做了大量工作。目前，颐和小区“和谐社区·幸

福家园”的创建工作已上报市住建局，等待验收和挂牌。5) 乡镇干部周转房建设情况。我县乡镇干部周转房建设任务 149 套，目前正在改造 41 套，计划 2021 年 6 月前完成全部建设任务。

(5) 加强房地产市场、物业市场和建筑业管理。1) 积极防范化解房地产市场风险隐患。认真排查房地产市场矛盾纠纷，目前正在协调解决陕西尚铭恒达（峪水阳光）榆林凯元（蓝海别苑）、榆林科慧等房地产公司的矛盾纠纷。今年，正在筹备申报房产预售资金监管系统，正在完善房地产企业信用体系建设。2) 加强了物业管理。今年以来，特别是全市物业管理专项治理以来，我县先后召开了专项治理动员会和 3 次推进会，对全县物业管理进行了全面排查，建立了问题台账，限时整改。特别针对问题突出的峪水阳光、蓝海别苑、科慧大厦等小区，成立工作专班，对存在问题逐条逐项进行整改，收效明显。近期重点推进尾留工程完善、制订小区物业服务指导价、建立健全业委会等工作，力争到年底使全县物业服务水平有较大提升。3) 加强建筑行业监管。建立了建筑工人实名制在线管理平台，开设了农民工工资专用账户；每月组织开展建设工程质量安全排查，今年对 21 个在建工程项目进行全面安全排查，下达整改通知书 18 份，停工通知书 3 份。认真落实我县创建省、市、县文明工地标准和扬尘治理考核办法，并对城区建筑工地扬尘治理“六到位”措施落实情况实行定期检查考核。创建市级文明工地 2 个。

(6) 加强机关党建、宣传和扫黑除恶等工作。1) 加强了机关党建工作。认真贯彻落实党的十九大及历次全会精神 and 习近平总书记

来陕考察重要讲话精神，持续巩固不忘初心、牢记使命主题教育成果，严格遵守政治纪律和政治规矩，严格落实领导班子民主生活会和“三会一课”等党内生活制度，认真开展了“双进双推志愿服务”慰问活动和“七一缅怀革命先辈 重温入党誓词”活动以及走访慰问老党员（困难党员）活动。严格落实从严治党要求，全面落实从严治党“两个责任”，认真组织观看了《利剑高悬 警钟长鸣》等警示教育片，扎实开展了“三比三整治”活动、赵正永案以案促改和领导干部违规插手干预工程建设、矿产开发和土地开发领域专项整治工作。2) 加强了意识形态、法制、创建等各项工作，认真落实局党组学习制度，定期撰写心得体会，定期发表新闻稿件。加强统战工作，坚定党员干部马克思主义信仰。认真开展机构改革和工程建设项目审批制度改革工作。加强法制建设，定期开展法制宣传和学法用法考试，规范依法行政行为。启动社会信用体系建设，扎实开展“一创建四巩固”工作，努力完成包抓片区任务。3) 深入开展扫黑除恶专项斗争工作。局党组先后召开了4次专题会议，学习传达了中省市县扫黑除恶专项斗争精神4次，研究制定了并印发《子洲县住建局关于巩固扫黑除恶专项斗争成果开展房地产领域突出问题专项整治工作方案》和《子洲县建筑市场扫黑除恶专项斗争实施方案》。加强宣传发动，设立生态围墙广告牌189块、悬挂主题横幅49条。组织房产交易中心工作人员督促物业服务企业在小区主要出入口增加扫黑除恶专项斗争宣传发放宣传小册130册。认真开展了涉黑涉恶案件问题线索排查和整改落实工作。通过百姓问政、榆林市12345便民服务热线和自查摸底排收集行

业乱象线索 4 条，目前均已整改到位，处置舆情信息 10 条，办理信访案件 7 件。4) 认真开展了优化营商环境工作。通过整合划转后台审批事项、简化工作程序、加强综合窗口服务和全面开展在线审批工作，优化了营商环境，提高了办事效率。

(三) 部门整体支出绩效目标及完成情况

通过查询子洲县人民政府门户网站财政资金预算信息模块《子洲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2020 年部门预算公开》，子洲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2020 年年初预算共下达 6 项绩效目标。目标 1：全力推进住建项目建设；目标 2：全力抓好大理路严管示范一条街创建工作；目标 3：扎实开展城市“四治”专项行动；目标 4：切实抓好市政服务工作；目标 5：推进环卫服务改革；目标 6：继续推进脱贫攻坚工作。截止 2020 年底，绩效目标已全部完成，完成率为 100%。

三、评价思路

(一) 评价思路及关注点

为使绩效重点评价工作顺利开展，由县财政预算绩效评价中心成立绩效重点评价工作组，负责绩效重点评价的组织管理评价工作。工作组的构成如下：

组 长：叶楠楠

成 员：刘婷婷、赵文文、张乐

主评人员：叶楠楠

工作主要思路如下：

1、前期准备

(1) 发布文件，确定被评价单位及对应的评价小组和主评人员，同时确定评价方向及设计指标体系框架；

(2) 与子洲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财务人员对接，根据初步设计的指标体系框架收集部分绩效重点评价所需材料；

(3) 与财政部门及年度目标责任考核部门联系，收集财政资金下达文件及年度考核文件；

(4) 上子洲县政府门户网站，收集子洲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已经公示的 2020 年度预、决算报告及报表、2020 年度绩效自评报告，上陕西省政府采购网查询该部门 2020 年度政府采购信息；

(5) 对绩效重点评价指标体系进行研究，制定《子洲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整体支出绩效重点评价指标体系表》。

2、组织绩效重点评价

(1) 依据《关于开展 2020 年度部门整体绩效评价实施方案》（子财发【2021】130 号附件一），根据子洲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实际情况及能够收集到手的材料，制定《关于开展子洲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2020 年度部门整体支出绩效重点评价工作实施方案》；

(2) 对工作组人员进行业务分工；

(3) 通过查看子洲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提供的资料、收集到的财政部门 and 年度目标责任考核部门提供资料及在子洲县政府门户网站和陕西省政府采购网查询到的信息，依据已制定的《子洲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整体支出绩效重点评价指标体系表》，形成初步工作底稿；

(4) 实地走访子洲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与相关业务人员进行

对接，并核实所收集的佐证材料。

3、分析总结并撰写绩效重点评价报告

(1) 数据分析，提出初稿。根据绩效重点评价工作组的意见及考察、考评的结果进行整理、分析，撰写绩效重点评价报告初稿；

(2) 小组讨论，形成定稿。所有工作组人员对撰写的重点绩效评价报告初稿进行讨论，形成正式的《子洲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2020 年度部门整体支出绩效重点评价报告》；

(3) 送达报告，监督整改。将《子洲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2020 年度部门整体支出绩效重点评价报告》送达子洲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并要求对相关问题进行整改并报送整改效果。

(二) 评价方法

财政支出的绩效重点评价采用成本效益法、比较法、因素分析法、公众和民主评议法、定量分析与定性分析相结合的综合判断法等方法，依据《子洲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整体支出绩效重点评价指标体系表》进行评价。

(三) 评价过程

1、收集资料（5 月 11 日—6 月 15 日）：及时通知被评价单位报送《子洲县财政局关于开展 2020 年度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评价工作的通知》（子财发【2021】130 号）规定报送的材料。

2、设计指标（6 月 16 日—7 月 1 日）：根据部门报送的材料，并且对部门的整体运行情况以及部门的职能职责等进行指标设计，并且要充分与部门进行讨论形成评价指标。

3、现场查看（8月3日）：通过现场查看会议记录、文件、账册等资料，并且召开座谈会等多种方式，对部门提供的评价材料进行核实。

4、组织评价（8月4日）：召开评价小组会议，根据所取的材料和评价指标进行科学、公正地评价。

5、底稿会审（9月6日—9月10日）：由我单位领导牵头，所有工作人员共同参与，利用收集到的资料，对评价小组制作的评价底稿及指标进行会审，指出并整改在小组评价中出现的错误评价思路及不合理的评价方法。

6、撰写报告（9月10日—9月14日）：根据评价结果和评价过程客观真实地撰写评价报告。

7、会议讨论（9月15日—9月20日）：召开单位全体工作人员大会，依据已有材料，对形成的报告初稿和评分表内容及格式做进一步核实并修改，形成报告最终稿。

8、送达报告（9月21日—9月25日）：将撰写好的报告送达被评价单位，说明报告情况并征求被评价单位对报告真实性意见，真实性通过后要求其建立整改台账并报送整改结果。

9、整理归档（9月25日—9月30日）：根据县政府规定对评价报告在县政府门户网站进行公开，并且对评价的所有资料进行整理归档。

（四）评价依据

本次绩效重点评价将通过对于洲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2020年度

财政资金的预算编制、预算执行、预算管理、债权债务管理、资产管理和履职效益 6 个方面进行评分评价，为此，将依据以下法律、法规制度及相关资料：

- 1、《中华人民共和国预算法》。
- 2、《中华人民共和国会计法》。
- 3、《行政单位会计制度》。
- 4、《行政单位财务规则》。
- 5、《子洲县财政绩效评价暂行办法》（子政发【2020】11 号）。
- 6、《子洲县财政支出绩效评价结果应用暂行办法》（子政办发【2021】27 号）。
- 7、《子洲县部门（单位）整体支出绩效管理办法》（子财发【2021】89 号）。
- 8、《子洲县财政局关于《部门（单位）整体支出绩效评价办法》》（子财发【2021】90 号）。
- 9、《子洲县财政局关于开展 2020 年度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评价工作的通知》（子财发【2021】130 号）。
- 10、《子洲县年度目标责任考核委员会关于各乡镇（街道办、便民服务中心）、各部门 2020 年度目标责任考核情况的通报》（子考发【2021】1 号）。
- 11、审计报告及财政监督检查报告。
- 12、2020 年度的部门预算。
- 13、2019 年、2020 年部门决算。

- 14、县财政局 2020 年度资金下达指标台账。
- 15、财政云系统财政局下达指标表及支付台帐。
- 16、科目余额表等有关的财务资料。
- 17、其他相关文件（中省奖励文件等与部门工作有直接关联的文件）。

四、指标体系

（一）评价指标的构建思路及分值分布

本次绩效重点评价指标体系设计了投入、过程、效果 3 个一级指标，在此基础上，根据子洲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部门整体特性进行细化分解，明确了预算编制、预算执行、预算管理、债权债务管理、资产管理和履职效益 6 个二级指标，在此基础上进一步细化分解了 18 个三级指标。

1、投入：主要考核子洲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预算编制方面的内容。依据考核内容分为 1 个二级指标，细化为 3 个三级指标，从 6 个方面进行考核，共计 24 分。

2、过程：主要考核子洲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预算执行、预算管理、债权债务管理、资产管理四个方面的内容。依据考核内容分为 4 个二级指标，细化为 14 个三级指标，从 18 个方面进行考核，共计 66 分。

3、效果：以考核办对各乡镇及部门 2020 年度目标责任考核情况的通报为依据，评价子洲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部门履职效益。依据考核内容分为 1 个二级指标，分为 1 个三级指标，只从考核办对该部门

的责任考核情况 1 个方面进行考核，共计 10 分。

（二）评价等级

本次评价采用百分制，各级指标依据其指标权重确定分值，评价人员根据评价情况对各项指标进行评分，最终得分由各项评价指标得分加总得到。根据最终得分情况将评价标准分为四个等级：优秀（得分 ≥ 90 分）；良好（ $80 \leq \text{得分} < 90$ 分）；一般（ $70 \leq \text{得分} < 80$ 分）；较差（得分 < 70 分）。

五、评价结论、评价结论与自评评价等级的差异分析、绩效分析

（一）评价结论

子洲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2020 年度部门整体支出绩效重点评价综合得分 60.35 分，等级为“较差”。具体情况如下：

支出 重点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评分标准	分值	得分	扣分原因
投入 (24分)	预算编制 (24分)	部门预算	部门预算的完整性。预算收入来源编报齐全，得1分；预算支出编报齐全，得1分；发现编报数据不齐全或有错误的，发现1处，扣0.5分，扣完为止。	2	1.5	无表 16
			部门预算的准确性。专项业务费明确细化填报，得1分；汇总数据与分类数据对应准确，得1分；文字报告与表格内容一致并准确，得1分；所有细化和分类填报每出错1处错误，扣0.5分，扣完为止	3	2.5	文字报告中有1处错误（按照政府预算支出经济分类的类级科目说明有误）
			部门预算细化性。按经济科目分类精准预算，得1分，未按此分类不得分；按功能科目分类精准预算，得1分，未按此分类不得分；“其他”科目金额占部门预算总额的比例小于等于10%的，得1分；大于10%的，得0分	3	2	“其他”科目金额占部门预算总额的比例=64.2%
			部门预算的及时性。部门预算编报各环节按时完成报送的，得2分；超过时限报送的，每超1个工作日，扣1分，扣完为止。	2	0	部门预算7月23日公开，超3个工作日
		绩效目标	进行部门整体绩效目标编制，得1分；进行部门项目绩效目标编制，得1分；绩效目标资金填报准确，得2分；绩效目标指标明确，量化准确，得2分，绩效目标编制不明确、未量化的发现一处扣0.5分，扣完为止（未有专项资金的，得满分）	6	6	
		年初预算到位率	公共财政拨款收入（支出）预算到位率大于95%，得满分；到位率小于95%，按公式计算得分。（部门预算数、部门决算数指县本级财政指标数，扣除上级专项支出）	8	7.35	公共财政拨款收入预算到位率=87.3%

过程 (66分)	预算执行 (31分)	预算完成率	预算完成率大于等于 95%的, 得满分; 完成率小于等于 85%的, 得 0 分; 完成率在 95%-85%之间的, 按公式计算得分。	12	0	预算完成率=75.8%
		结转结余资金 控制率	结转结余率小于或等于 5%的, 得满分; 结转结余率大于或等于 15% 的, 得 0 分; 结转结余率在 5%-15%之间的, 按公式计算得分。(本 年度结转结余数是累计结余结转数减去年初结余结转数)	4	0	结转结余率=24.2%
			结转结余变动率小于或等于 5%的, 得满分; 大于或等于 15%的, 得 0 分; 在 5%-15%之间的, 按公式计算得分。	5	0	结转结余变动率=28%
		公用经费控制 率	公用经费控制率小于或等于 100%的, 得 2 分, 否则得 0 分。	2	0	公用经费控制率=877%
			公用经费动态变动率在大于等于-15%和小于等于 15%之间的, 得 2 分, 否则得 0 分。	2	0	公用经费动态变动率=-21.9%
过程 (66分)	预算执行 (31分)	三公经费控制 率	动态变动率等于或小于 0 时, 得满分; 大于 0 时, 得 0 分	1.5	1.5	
			部门三公经费控制率小于或等于 1 时, 得满分; 控制率大于 1 的, 得 0 分。	1.5	0	三公经费有支出无预算
		政府采购预算 执行率	政府采购执行率大于等于 95%的, 得满分; 执行率在 70%-95%的, 按公式计算得分; 小于等于 70%的, 得 0 分; 或未按规定进行政府 采购手续的发现一处扣 1 分, 扣完为止。	3	0	政府采购有预算无支出

预算管理 (26分)	预决算信息公开性和完善性	每项公开内容完整、细化、准确、及时，得2分，5项共计10分。每出现一处不完整、不细化、不准确或不及时扣0.5分，扣完为止。	10	10		
	财政供养人员	编制内得满分。超编1人扣0.5分，扣完为止。另人员变动长期不办理工资手续扣1分（超过三个月视为长期）。	2	2		
	制度建设	有内控制度和财务制度得1分，制度合规并且更新得1分，按制度规定运行得1分	3	3		
	绩效目标的实现	全部实现绩效目标得2分，未实现一处扣0.5分，扣完为止；未公开绩效目标的，不得分。	2	2		
过程 (66分)	预算管理 (26分)	部门绩效评价	部门整体绩效自评率100%的，得2分，不足100%的，每低10个百分点扣1分，扣完为止；部门预算项目支出绩效自评率100%的，得2分，不足100%的，每低10个百分点扣1分，扣完为止。	4	2	项目绩效自评率=18.8%
		部门绩效评价	部门开展整体支出绩效再评价的，得1分，否则不得分；部门对绩效评价结果有应用有整改台账，得1分，否则不得分；部门开展绩效自评有会议记录，得1分，否则不得分；绩效自评等级划分正确，得1分，否则不得分；部门开展绩效自评档案完整齐全，得1分，无档案不得分。	5	4	部门未对所属二级单位开展整体支出绩效再评价

	债权债务管理 (4分)	债权管理	较上年变动率增减在5%以内得满分，增减率增减率在5%以上、10%以内得1分，得1分，否则不得分。变动率=(本年年末债权余额-年初债权余额)/年初债权余额	2	2	
		债务管理	无债务余额得满分，年初与年末债务余额未变动得1分，年末债务余额大于年初余额不得分。	2	1.5	年末债务余额<年初债务余额
	资产管理 (5分)	准确性	账面数与实际一致得满分，发现一处扣0.5分，扣完为止。	2	2	
		使用率	使用率达100%得满分，每下降一个百分点扣0.5分，扣完为止。	3	3	
效果 (10分)	履职效益 (10分)	年度目标实现	年度县委目标责任考核结果评为优秀等次的部门，得10分；良好等次的，得8分；一般等次的，得5分；较差等次的，得0分。	10	8	年度县委目标责任考核结果评为良好等次
总分				100	60.35	

（二）评价结论与自评评价等级的差异分析

子洲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从人员构成、整体支出规模、年度目标及分解目标自评（分为投入、产出、满意度 3 个方面）4 个方面设表分析了部门 2020 年度财政资金使用情况，同时用文字报告形式从部门概况、部门整体支出绩效实现情况、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评价等次及绩效完成情况的分析、部门整体支出绩效中存在问题及改进措施 4 个方面对该部门 2020 年度财政资金绩效实现情况进行自评分析报告。

本次绩效重点评价得分 60.35 分，自评得分 90 分，绩效重点评价与自评结果存在差异的主要原因为：

1、评分体系存在差异

绩效自评主要从本部门预算编制及绩效目标（数量指标、质量指标、时效指标、重点工作任务、社会效益指标、生态效益指标、履职效益、群众满意度、受益对象满意度 9 个方面）实现情况进行评价，而绩效重点评价考虑到目前本县绩效目标设置暂不成熟，不足以做评价部门工作能力的标准，主要从资金的预算及到位情况、各项资金的使用及结余情况、财政供养人员变动情况、财务制度建设及执行情况、绩效目标实现情况、绩效自评完整性及程序的合规性、国有资产使用情况及年度工作目标完成情况等方面进行。

2、评价过程的差异

绩效自评由子洲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成立的绩效自评小组通过开会、制定工作方案、制定绩效评分体系表、打分，最后给出绩效自评报告，而绩效重点评价由县财政局发文确定被评价单位，然后由财

政局委托县财政预算绩效评价中心收集资料、设计指标、现场查看、组织评价、撰写绩效重点评价报告，最后送县政府门户网站公开。

（三）绩效分析

1、投入情况分析

从综合评价得分情况看，此项综合评价满分为 24 分，重点评价得分 19.35 分（占该项满分值的 80.6%）。具体情况分析如下：

（1）部门预算的完整性：共 2 分。预算收入来源编报齐全，得 1 分；预算支出编报齐全，得 1 分；无表 16，扣 0.5 分。合计得 1.5 分。

（2）部门预算的准确性：共 3 分。专项业务费明确细化填报，得 1 分；汇总数据与分类数据对应准确，得 1 分；文字报告中有 1 处错误（按照政府预算支出经济分类的类级科目说明有误），扣 0.5 分，得 0.5 分。合计得 2.5 分。

（3）部门预算细化性：共 3 分。按经济科目分类精准预算，得 1 分；按功能科目分类精准预算，得 1 分；“其他”科目金额=1742.77 万元，部门预算总额=2712.85 万元，“其他”科目金额占部门预算总额的比例= $1742.77 \div 2712.85 \times 100\% = 64.2\% > 10\%$ ，不得分。合计得 2 分。

（4）部门预算的及时性：共 2 分。部门预算 7 月 23 日公开，超 3 个工作日，不得分。

（5）绩效目标：共 6 分。有 2020 年整体和项目绩效目标编制，得 2 分；2020 年预算数据与 2020 年绩效目标数据一致，得 2 分；绩

效目标编制明确、量化，得 2 分。合计得 6 分。

(6) 年初预算到位率：共 8 分。2020 年公共财政拨款收入决算数=2712.85 万元，2020 年调整指标资金=344.6 万元，2020 年公共财政拨款收入预算数=2712.85-344.6=2368.25 万元，年初预算到位率= $2368.25 \div 2712.85 \times 100\% = 87.3\% < 95\%$ ，按公式计算，得分= $87.3\% \div 95\% \times 8 = 7.35$ 分。

2、过程情况分析

从综合评价得分情况看，此项综合评价满分为 66 分，重点评价得分 33 分（占该项满分值的 50%）。具体情况分析如下：

一是预算执行方面，共 31 分，重点评价得 1.5 分。具体情况分析如下：

(1) 预算完成率：共 12 分。2020 年预算支出合计数= 13959.6 万元，2020 年预算收入合计数=17873.8 万元，预算完成率= $13959.6 \div 17873.8 \times 100\% = 78.1\% < 85\%$ ，不得分。

(2) 结转结余资金控制率：共 9 分。2020 年累计结转结余数=19785.14 万元，2019 年累计结转结余数=15457.33 万元，2020 年收入合计数=17873.8 万元，结转结余率= $(19785.14 - 15457.33) \div 17873.8 \times 100\% = 24.2\% > 15\%$ ，不得分；结转结余变动率= $(19785.14 - 15457.33) \div 15457.33 \times 100\% = 28\% > 15\%$ ，不得分。

(3) 公用经费控制率：共 4 分。2020 年公用经费支出决算数=408.61 万元，2020 年公用经费支出预算数=46.59 万元，公用经费控制率= $(408.61 \div 46.59) \times 100\% = 877\% > 100\%$ ，不得分；2019 年公

用经费支出决算数=523.39 万元，公用经费动态变动率=

【(408.61-523.39) ÷ 523.39】 × 100% = -21.9% < -15%，不得分。

(4) 三公经费控制率：共 3 分。2020 年三公经费预算数=0 万元，2019 年三公经费预算数=4.1 万元，三公经费动态变动率=【(0-4.1) ÷ 4.1】 × 100% = -100% < 0，得 1.5 分；2020 年三公经费支出数=1.185 万元，三公经费有支出无预算，不得分。合计得 1.5 分。

(5) 政府采购预算执行率：共 3 分。2020 年县本级资金实际政府采购金额=0 万元，2020 年政府采购预算数=20 万元，政府采购有预算无支出，不得分。

二是预算管理方面，共 26 分，重点评价得 23 分。具体情况分析如下：

(1) 预决算信息公开性和完整性：共 10 分。预决算信息公开情况良好，得 10 分。(2) 财政供养人员：共 2 分。实有编制 9 人，现有人员 10 人（已改革后调入人员 1 人），未超编，得 2 分。

(3) 制度建设：共 3 分。有内控制度和财务制度；并能及时更新；预留印鉴两人以上，支出程序规范，出纳会计分离。得 3 分。

(4) 绩效目标的实现：共 2 分。目标 1：全力推进住建项目建设；目标 2：全力抓好大理路严管示范一条街创建工作；目标 3：扎实开展城市“四治”专项行动；目标 4：切实抓好市政服务工作；目标 5：推进环卫服务改革；目标 6：继续推进脱贫攻坚工作。绩效目标已全部实现，得 2 分。

(5) 部门绩效评价：共 9 分。已开展整体资金数=17873.8 万元，

应开展整体资金数=13959.58 万元，整体绩效自评率= $17873.8 \div 13959.58 \times 100\% = 128\% > 100\%$ ，得 2 分；绩效自评项目个数=3 个，应进行绩效自评的项目总个数=16 个，项目绩效自评率= $3 \div 16 \times 100\% = 18.8\% < 80\%$ ，不得分；部门未对所属二级单位开展整体支出绩效再评价，不得分；部门对绩效评价结果有应用有整改台账，得 1 分；部门开展绩效自评有会议记录，自评程序规范，得 1 分；绩效自评等级划分正确，得 1 分；部门开展绩效自评档案完整齐全，得 1 分。合计得 6 分。

三是债权债务管理方面，共 4 分，重点评价得 3.5 分。具体情况分析如下：

(1) 债权管理：共 2 分。2020 年年末预付账款=28.12 万元，2020 年年末其他应收款=1026.97 万元，2020 年年末债权余额= $28.12 + 1026.97 = 1055.09$ 万元；2020 年年初预付账款=23.69 万元，2020 年年初其他应收款=1026.97 万元，2020 年年初债权余额= $23.69 + 1026.97 = 1050.66$ 万元。变动率= $(1055.09 - 1050.66) \div 1050.66 = 0.4\% < 5\%$ ，得 2 分。

(2) 债务管理：共 2 分。2020 年年末应付账款=3.19 万元，2020 年年末其他应付款=678.38 万元，2020 年年末债务余额= $3.19 + 678.38 = 681.58$ 万元；2020 年年初应付账款=0 万元，2020 年年初其他应付款=716.26 万元，2020 年年初债务余额= $0 + 716.26 = 716.26$ 万元。2020 年年末债务余额<2020 年年初债务余额，得 1.5 分。

四是资产管理方面，共 5 分，重点评价得 5 分。

(1) 准确性：共 2 分。抽查固定资产账面数= 116 个，实际数= 116 个，得 2 分。

(2) 使用率：共 3 分。抽查固定资产总额= 186435 元，全部在使用，使用率=100%，得 3 分。

3、效果情况分析

从综合评价得分情况看，此项综合评价满分为 10 分，重点评价得分 8 分（占该项满分值的 80%）。具体情况分析如下：

年度目标实现：共 10 分，年度县委目标责任考核结果评为良好等次，得 8 分。

六、存在问题和建议

（一）存在的问题

1、预算报表编制问题。

(1) 预算报表编制不完整、不准确、不够细化，公开不及时。主要表现为：①无表 16（2020 年专项资金整体绩效目标表）；②按照政府预算支出经济分类的类级科目说明中，体现的科目为工资福利支出（301）、商品和服务支出（302）、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303）、资本性支出（基本建设）（309）、资本性支出（310）、对社会保障资金补助（313）、其他支出（399）；③在表 6（2020 年部门综合预算一般公共预算支出明细表（按经济分类科目分））中“其他”科目金额为 1742.77 万元，部门预算总额为 2712.85 万元，“其他”科目金额占部门预算总额的比例为 64.2%，远大于《预算法》要求，“其

他”科目金额不得大于部门预算总额的 10%；④部门预算要求 7 月 20 日公开，该部门 7 月 23 日公开，超 3 个工作日。

(2) 年初预算到位率较低。主要表现为年初预算编制不精准，调整指标资金较高，从而导致年初预算到位率为 87.3%。

2、预算执行问题。

(1) 预算完成率较低。主要表现为 2020 年预算支出合计数为 13959.6 万元，2020 年预算收入合计数为 17873.8 万元，预算完成率为 78.1%。

(2) 结转结余资金控制能力较差。主要表现为 2020 年累计结转结余数为 19785.14 万元，2019 年累计结转结余数为 15457.33 万元，2020 年收入合计数为 17873.8 万元，结转结余率为 24.2%；结转结余变动率为 28%。

(3) 公用经费控制能力差。主要表现为 2020 年公用经费支出决算数为 408.61 万元，2020 年公用经费支出预算数为 46.59 万元，公用经费控制率为 877%；2019 年公用经费支出决算数为 523.39 万元，公用经费动态变动率为 21.9%。

(4) 三公经费控制能力差。主要表现为 2020 年三公经费预算数=0 万元，2020 年三公经费支出数=1.185 万元，三公经费有支出无预算。

(5) 政府采购预算执行能力差。主要表现为 2020 年县本级资金实际政府采购金额=0 万元，2020 年政府采购预算数=20 万元，政府采购有预算无支出。

3、预算管理问题。

单位绩效评价不足。主要表现为：①绩效自评项目个数为3个，应进行绩效自评的项目总个数为16个，项目绩效自评率为18.8%；②部门未对所属二级单位开展整体支出绩效再评价。

（二）建议和改进举措

1、提升预算编制水平。

加强预算信息编报能力，按照每年预算文件要求编报预算数据及公开相关信息，尽可能的做到预算编制合理，量化明确，数据精确，信息细化，快速及时。

2、提高预算执行能力。

严格按照财政部门下达的预算资金组织各项业务活动，加大资金的支付力度，提高资金的使用效益，从而减少资金的结转结余。

3、严格控制公用经费和三公经费预算及支出。

严格按照《预算法》及《陕西省财政预算管理条例》规定，合理编制公用经费和三公经费预算，工作中节约开支，无特殊情况，做到公用经费和三公经费只减不增。

4、严格执行预算绩效评价。

加强绩效评价相关文件学习，认真领会《中共中央国务院关于全面实施预算绩效管理的意见》（中发[2018]34号）、《子洲县财政绩效评价暂行办法》（子政发【2020】11号）、《子洲县预算绩效管理实施办法》（子政办发【2019】73号）等相关文件精神，端正绩效评价态度，切实做好绩效评价工作。

（三）上年度评价中整改不到位的问题

预算管理问题：上年度表现为未对二级部门进行有效管理和监督；本年度表现为部门未对所属二级单位开展整体支出绩效再评价。

七、相关附件

《子洲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整体支出绩效重点评价指标体系表》